懂因果就能趨吉避凶—因果定律 (第一一九集) 201 1/2/13 澳洲淨宗學院(節錄自淨土大經解演義02-039-02 79集) 檔名:29-514-0119

下面這個四句一定要搞明白,怕產生誤會。「五逆罪重,地獄相現」,這是造作極重罪業的人,臨終十念、一念都能往生。「那麼就可以造罪業了,盡量去造,臨終十念就往生了」,你要這樣想法,你就大錯特錯,你心圖僥倖,欺騙佛陀。你造五逆十惡是沒有聞佛法之前,你不知道,不知者無罪;聞到佛法之後,就不能再造罪業,再造罪業是知法犯法,罪加一等。這個道理一定要搞清楚、搞明白,否則的話,將來你不能往生,那不是佛菩薩那邊的事情,也不是經典的事情,是你自己完全錯解了如來真實義,你自己要負責任。什麼時候聞到佛法,什麼時候你就要改,你就要修懺悔;懺悔是後不再造,我今天明白了,今天起以後不再造了。

這句話說起來容易,做起來也非常非常困難,明知故犯,錯了。所以天天要改過,天天要自新,過失一天比一天少,這樣懺悔改過才叫有功夫。如果我今天的過失比昨天更多,昨天比前天還多,一天比一天多,一年比一年多,你那個天天懺悔沒用!懺除業障,你業障沒除,不但沒除,天天還加重,那你肯定是阿鼻地獄去了。地獄要受多少苦、要受多少難、要受多少刑罰,完全看你造的業,業是因,地獄是果報,因果一定是相應的。什麼樣的因則有什麼樣的果報,殺人要償命,欠債要還錢,因果定律,生生世世纏在那個地方,逃不掉的。學佛的人明白了,所以學佛的人不怕吃虧,為什麼?根本就沒吃虧,後頭有果報,吃什麼虧!這一生吃虧了,來生得大福報,中國古人說了一句名言,「吃虧是福」;反過來,佔便宜就是禍害,這一生佔別人的便宜,來生你要吃大虧。佛經典上,

儒、道經論裡面,都說這個道理,決定不欺騙人。